**附3：申请人教师资格认定报名问题解决办法**

1.申请人尚未成功申请报名，但报名系统提示“本批次您已经进行了认定报名”的。可能由于申请人未使用报名系统推荐的浏览器，请申请人使用谷歌浏览器尝试是否正常。

2.申请人在报名系统身份验证失败的，按照报名页面以下操作说明尝试解决，如果未能解决，可拨打报名网站首页电话010-58800171咨询。

（1）申请人每日可进行三次实名核验，如核验不通过，勿直接重复提交，请仔细核对您所填写的内容。

（2）如确认信息无误，仍不能通过实名核验，可能是您的身份信息近期发生过变化，公安系统未及时更新导致。如您所使用的证件类型为居民身份证，您可以通过开通网证更新您的信息，而后再登录本系统进行实名核验即可。网证办理参见《居民身份证网上功能凭证开通指南》，CTID官方应用及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应用两种途径均可选用。

（3）如CTID网证办理失败，或您所使用的证件类型不为居民身份证，则您需通过实名核验不通过页面中的“人工审核”链接进入人工审核页面，上传身份证照片等材料并提交，等待审核通过后再进行后续业务。

（4）人工审核周期较长，仅能保证7个工作日之内给出结论，请对业务办理时间进行妥善规划。待人工审核期间，不能进行实名核验。

3. 特别注意：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包含“X光胸透” 项目。在认定体检时，经认定机构指定体检医院医生现场确认已怀孕的，可以免做胸透检查。申请人自带怀孕证明的，不予认可。备孕和哺乳期的人员一律不免检胸透。